附件1

**门头沟区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年项目转移支付2020年度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0年8月，市发改委下达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北京市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京发改〔2020〕1173号），将北京市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任务清单下达到各区，并明确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门头沟区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年项目工程建设总投资9412万元，其中中央资金4566万元、市级资金4846万元。

目前，项目已下达资金5566万元，其中中央资金下达4566万元，市级资金下达1000万元。项目全年完成投资3864万元，完成率41%。项目累计支出资金5420.44万元，其中中央投资支出4446.64万元。

1. **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门头沟区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年项目全年任务包括困难立地造林0.15万亩，封山育林15.1万亩，小流域综合治理79平方公里，易地搬迁680人。具体任务完成情况为困难立地造林完成0.15万亩，封山育林12.56万亩，小流域综合治理完成22.6平方公里。项目总投资完成率达到41%，未实现预期目标（绩效目标为60%），主要原因为易地搬迁工程施工招投标工作协调时间较长，影响了招投标进度，导致工程于2020年12月才签订施工合同，由于天气原因未能进场施工。下一步将抓紧推进项目进度。

1. **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按照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明确的绩效目标，门头沟区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年项目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值** | **实现情况** | **完成情况分析** |
| 实施效果 | 产出指标 | 综合治理任务完成率 | ≥60% | 41% | 累计完成总体任务的41% |
| 综合治理质量合格率 | ≥80% | 95% | 质量合格率达到95% |
|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| ≥60% | 100% | 完成年初计划投资 |
| 效益指标 | 生态扶贫工程吸纳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等社会指标完成率 | ≥80% | 85% | 项目积极吸纳当地贫困人口参与工程建设 |
| 过程管理 | 计划管理指标 | 投资计划分解用时达标率 | ≥90% | 100% | 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分解下达中央投资 |
| “两个责任”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| 100% | 100% | 按要求落实到位 |
| 资金管理指标 |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| ≥60% | 97.4% |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出97.4% |
| 总投资完成率 | ≥60% | 41% | 累计完成总投资比例41% |
| 项目管理指标 | 项目开工率 | 100% | 100% | 项目已开工 |
| 超规模、超标准、超概算项目比例 | ≤5% | 0% | 不存在超规模、超标准、超概算项目 |
| 督导检查指标 | 审计、督查、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| 0 | 0 | 所有项目均符合审计、督查、巡视相关要求 |

门头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3月18日